

传奇故事
跌宕起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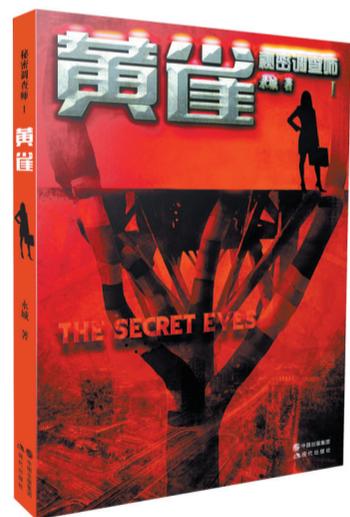
日军占领偃师县,可谓兵不血刃。日军占领巩县后攻打伊洛河铁路桥,双方死伤很多,在黑石关日军受到不小的抵抗。当日军沿着铁路,行进到偃师老城时长驱直入,到了偃师县城,这里几乎是一座空城。驻守的国军已西撤至洛阳,在洛阳龙门、洛河等地国军与日军有了血战。据《偃师志》记载:国军不战而溃,5月13日,偃师沦陷。日军司令部就设在车站北侧、邙山半坡上的偃师县政府。

03 一把匕首

贾勋吩咐手下:“回牙庄把杨春叫来!”杨春跟随贾勋南征北战,素有飞毛腿的称号。贾勋至孝,据说这也是贾勋放弃在太行山和豫北平原游击抗日,回到偃师当上国民政府偃师保安团团长的原因。其实,还有一个重要原因是,失去了国民政府的支持,又拒绝八路军游击队郭兴的组织领导,才导致贾勋难以在豫北立足。贾勋父亲病重,杨春探望,问老人想吃什么,老人说:“扣马的火烧!”火烧就是烧饼。杨春说:“您老等着。”说完转身就走。也就是一顿饭的工夫,贾勋还在床边陪着老父亲说话,就见杨春风风火火地走了进来,将烧饼递到老人手中,老人接过,说:“烧!”贾勋连忙拿过来,感觉烧饼真是有点烫手。扣马村在孟津县北的黄河边,离牙庄村有30多里地,但扣马火烧远近闻名。杨春赶到扣马烧饼铺,要了5个火烧,掏钱时发现忘带钱了,就摆下话:“我叫杨春,后天牙庄会,你到贾勋家要钱!”老板正摆手“唉”着,杨春就不见了踪影。牙庄村会的时候,扣马来赶会的人从村南问到村北的贾勋家,讨要烧饼钱。

这是牙庄村流传最广的传奇,从此杨春“飞毛腿”美名远播。一会儿工夫,杨春就出现在古圣寺,杨春精瘦,给人尖嘴猴腮的印象,见到海严大老远就打招呼,到了跟前用手摸一下海严的光头,嬉皮笑脸地说:“和尚哥,又做啥玩意儿啦?让兄弟瞧瞧。”海严也不生气,他闭上眼,右手掌举至胸前,说:“阿弥陀佛,施主忙正事去吧!”贾勋对杨春说:“你往河北(豫北)一趟,想办法找到郭兴,问一下日本女人梅子的事。告诉郭兴,我有分寸。”说完,他从裹腿处抽出一把匕首:“拿着,有了这,郭兴就会见你,也会让你给我捎话。”得令后,杨春收拾行头,向北瞬间即逝。匕首是贾勋放弃河北(豫北)打游击时郭兴的赠物。散伙当夜,时任八路军太行五分区武工队队长的郭兴请来三兄弟,把酒言欢。郭兴说:“三年前八月的一天夜里,参加百团大战的八路军队伍路过老家,我瞒过父母,与同村的16名青年加入了抗日队伍,因为我岁数小、个子矮,部队把那15个人都留下了,唯独不要我。但我一直跟着部队走了三天三夜,脚上的鞋都走烂了。部队首长拗不过我,只好把我留下,成了山西省平顺县抗日政府的一名通信兵。”“那时,部队里有文化的人极少,我

上过四年学,属于有文化的人。这年10月,我被调到平顺县公安局公安队,公安队没有干部,16岁的我就当上了代理队长。一次偶然的的机会,太行军区五分区司令员皮定均到山西平顺县检查工作,把我调到了他身边工作。有一天,皮司令对我说,把你调到敌后,做太行五分区武工队队长怎么样?我问,给我多少人,多少枪?皮司令说,队员你可以从公安队里动员,枪要靠你自己从敌人手中缴获。在极度困难的情况下,皮司令还是给我配备了2支步枪,5发子弹和8颗手榴弹。临别时,皮司令给我布置了三个任务:一年内部队要发展到七八十人;要缴获100支步枪;要消灭105个敌人,其中包括5名日本兵。“就这样,一个16岁的懵懂少年开始了敌后武工队队长的生涯。刚开始,我并不知道如何开展工作,带着3名战士东躲西藏。几天后,我趁3个伪军在屋内吃饭时,把伪军的枪给下了。第一次就夺了3支枪和90发子弹。几个月后,我在消灭日伪军的同时逐渐武装起自己的队伍,武工队也慢慢由最初的3个人发展到40多人……”送别时,郭兴给了贾勋一把精致的匕首,拍拍他的肩膀,没说什么。郭兴希望贾勋三兄弟能成为插入敌人心脏的匕首。(摘自《玉色媛姿》贾海明 著 河南文艺出版社 出版)



商业谍战
扑朔迷离

燕子心想,为什么要相信这鬼魂一样的人?不走电梯,岂不是要冒更大风险?公寓在3层,在那狭窄的楼道里,说不定有些灯已经坏了。燕子再去按电梯按钮,电梯门已经关严,门后的钢索吱吱作响。电梯没再下来,按钮似乎失灵了,钢索的声音都消失了。燕子猛地推开通往楼梯的小门。如她所料,楼道里伸手不见五指。一层,两层,三层……突然间铃声大作,周围漆黑一片,唯有燕子的手机闪烁着诡异的光。燕子冲进公寓,反

25 燕子已是他人妇

锁了门,扭亮了灯。手机显示出一串奇长无比的怪异号码,燕子按下手机的接听键,这才发现自己的手指已在微微颤抖。电话里却传来格外熟悉的声音,操着蹩脚国语的中年男人高声喊道:“阿燕?这么晚了,怎么还没有回家?”芝加哥到北京当天的经济舱客票,竟然要3000美元一张。以老谭的价值,简直就是抢劫,但这回就是抢劫,老谭也认了,谁叫他买的是当天的机票呢。老婆在做些什么?午夜之后怎么还不回家?听到她在电话里惊慌失措的声音,老谭心想,难道是因为听到了他的声音?她是独自一个人吗?她和谁在一起?曾有人说过,阿燕和老谭不是一路人。她是正在读博的漂亮女孩,他年过半百,初中尚未毕业。老谭的同路人,用广东话骂人,用手掌抹鼻涕,把痰吐在地板上。他们是一堆石头和沙,她却是一颗玛瑙。她与他们从不混作一谈。老谭本来不该雇她,可他不能把她辞了。她就像一只弱小的兔子,天生缺乏奔跑的力量,一旦丢到大街上,她会被狼叼走,所以老谭必须把她留在眼前。老谭煞费苦心,他把装着点心的饭盒,偷偷塞进她的书包里。夏天厨房里又忙又热,他派她去超市买一些可有可

无的东西。如果行得通,他宁愿照常给她发工资,让她坐着什么也别干。可她并非他的什么人,老谭的妻子已经去世多年了。她把饭盒原封不动还给他,很懂事地背着别人。他的国语不好,无法用言辞修饰自己的行为,她红着脸抱歉地微笑,仿佛她才是尴尬的人。然后是某天晚上,她脸色苍白,满头冷汗。老谭赶忙把她送到医院,医生说是阑尾炎。老谭支付了一切费用,每天煲汤送到医院。护士以为他是她的家人,她并不加以解释。老谭是她的债主,她在美国没有亲人。她出院后,她的邻居也常把老谭当成她的家人,老谭换掉她的沙发和床垫,每天送来饭盒和水果。后来她终于拿到一笔奖学金,所以再没去任何餐厅工作。奖学金足够她生活,却不足以还清债务。老谭说不急,等毕业再说。毕业遥遥无期,债务却越积越多,老谭却从未有过分的要求。他们都是孤独的人。转眼几年过去了,在她获得博士学位的那天,老谭打来电话:“我好忙,今天不来了。”老谭消失了两天,第三天他出现了:“你现在是博士了,很快也会有体面的工作。以后我该少来看你。”老谭微笑着,双眼变得混浊。

她什么也没说,只是把灯关了。他们没有举行婚礼。她给父母寄了封平信:我嫁了个开餐馆的广东人。父亲气得一年没和她联系。她虽有博士学位,却没有体面的工作,老谭负责他们生活的一切。2010年春天,母亲突然打来电话:“你爸病了,胃癌。”3天之后,她回到北京,父母苍老得叫她认不出来。父亲的手术还算成功。回到芝加哥,她告诉老谭,她要回北京生活一段时间。老谭陪她回到北京,给她买了房子和汽车,安排好生活后,老谭独自返回芝加哥,他盼望她能像一只燕子,在季节变换后飞回家来。然而两个月之后,盼望已成奢望。她在万里之外找到一份老谭完全不了解的工作。日复一日,家中的座机不再有人接听,早晨8点她已经不在了,夜里10点她还没回来,昨晚更是夸张,居然午夜还没到家。老谭从不轻易打她的手机,但昨晚他不得不打,在电话里,她惊慌失措地说:“我一切都好!”难道仍是为了工作?老谭买了当天的机票。老谭走进波音777客机,闻到机舱里的气味,微微有点恶心。(摘自《黄雀·秘密调查师》永城 著 现代出版社 出版)(本连载结束,敬请关注下期连载)